

温州市鹿城区公共服务七优享 工程工作专班办公室 文件

温鹿七优享办〔2023〕5号

关于印发温州市鹿城区公共服务“七优享”工程 “病有良医”专项实施方案（2023—2027年）的 通 知

各有关单位：

《温州市鹿城区公共服务“七优享”工程“病有良医”专项实施方案（2023—2027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温州市鹿城区公共服务七优享工程工作专班办公室
（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代章）

2023年6月30日

温州市鹿城区公共服务“七优享”工程“病有良医” 专项实施方案（2023—2027年）

为贯彻落实《温州市鹿城区公共服务“七优享”工程实施方案（2023—2027年）》，加快推动“病有良医”公共服务优享，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五次党代会精神，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全面落实公共服务“七优享”工程要求，深化健康温州建设，加快建设卫生健康现代化，着力完善健康服务体系、提升健康服务能力、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促进全民健身运动，推动人人享有高水平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

（二）主要目标

——**城乡居民更健康**。人均预期寿命达83岁以上，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控制在9.7%以下，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42.2%，主要健康发展指标居全省中等水平。

——**健康服务更普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覆盖，城乡居民同质同标免费健康体检制度有效落实，人工智能辅助诊断技术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广泛应用，重点人群家庭医生签约覆盖

率达 85%以上。

——**服务体系更健全**。医疗资源配置合理有序，优质医疗资源充裕均衡，基本建立区域协调、城乡一体、医防协同、中西医并重的高水平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基层就诊率逐步提升。

——**医疗保障更有力**。建设高质量医疗保障体系，深化医保领域集成改革，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基本成熟定型，打造全市医保经办便捷城市，全区人民医疗保障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走在全市前列，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内住院报销比例（含大病保险）职工和城乡居民分别达到85%、70%以上。

——**全民健身更普及**。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普惠共享，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 3 m² 以上，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及国民体质合格率达到省市要求任务及以上，基本形成全覆盖、均等化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表 “病有良医” 指标体系

类别	序号	指 标	2023年 目标值	2024年 目标值	2025年 目标值	2026年 目标值	2027年 目标值
健康水平	1	人均预期寿命（岁）	82.6	82.7	82.8	82.9	83
	2	重大慢病过早死亡率（%）	10.5	10.35	10.2	9.9	9.7
	3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39.7	40	40.3	41.1	42.2
	4	国民体质合格率（%）	94.3	94.4	94.5	94.6	94.7
健康服务	5	年城乡居民免费健康体检人次（万）	11	11	11	11	11
	6	数字健康重点应用年服务人次（万）	50	55	60	65	70

类别	序号	指 标	2023年 目标值	2024年 目标值	2025年 目标值	2026年 目标值	2027年 目标值
医疗保障	7	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内住院报销比例（含大病保险）（%）	职工85； 城乡居民68	职工85； 城乡居民69	职工85； 城乡居民70	职工85； 城乡居民70	职工85； 城乡居民70
	8	公立医院医疗服务收入占比（%）	34	34.5	35	35.5	36
	9	异地结算医疗机构开通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	住院同病同价病组数（个）	80	90	100	110	120
	11	“浙里惠民保”投保率（%）	50	> 50	70	70	> 70
	12	带量采购药品品种（个）	300	330	360	390	420
体育健身	13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m ² ）	2.7	2.8	2.85	2.9	3
	14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	44	44.2	44.5	44.6	44.7

二、重点任务

（一）实施区域服务提升工程。加快建设高水平区级医院，优化区域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增强服务效能。提升区级医院基础设施，促进医疗资源合理配置，增加重症医学床位。持续开展医疗人才下派帮扶，依靠医联体牵头单位发挥市级影像、病理、检验三大共享中心作用，提升服务水平。结合基层医疗工作实际，加强全科医生培养、定向培养等工作，区域就诊率达到上级要求。（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列第一位为牵头部门，下同）

（二）实施基层网底夯实工程。大力实施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能力提升工程，统筹推进区级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新改扩建项目。推进乡村医疗卫生一体化管理，规范化率达到 90%。到 2027 年，在未来乡村中推进健康医疗场景应用，在未来社区实现健康医疗场景应用全覆盖，每个政府（集体）办村级医疗卫生机构至少拥有 1 名执业（助理）医师，基层就诊率逐步提升。（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人力社保局）

（三）推进院前急救体系建设项目。持续推进急救站点建设，着力缩短各急救站点平均服务半径。配合落实生命急救“一键达”迭代升级。推广公共场所 AED 设备配备。到 2027 年，城区平均急救反应时间少于 11 分钟，乡村地区平均急救反应时间少于 15 分钟。全区公共场所 AED 每万人拥有量达 2.5 台以上。（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局、区财政局、区大数据管理中心、区红十字会）

（四）构建普惠型中医药服务体系。加强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全面夯实全国基层中医药先进区建设工作。到 2027 年，建成中医旗舰馆 3 个、中医阁 6 个，全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设置中医馆，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均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

（五）构建数字化健康服务体系。对接温州“智慧健康云”，落实市“健康大脑+未来医院”数字化发展战略。大力发展“互联网+”医疗、护理、药事、中医等服务，承接推广省级重大应用，迭代升级“医疗文书互认”数字化应用。到2027年，数字健康重点应用年服务人次达到70万。（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局、区大数据管理中心、市医疗保障局鹿城分局）

（六）构建共富型医疗保障体系。按照“制度政策统一、基金统收统支、管理服务一体”要求，建立问题整改闭环落实和清单销号机制，确保2023年底各地自行设立的重重保障制度框架外的地方性保障制度安排全部清零、大病保险支付政策范围外费用的特殊政策全部清理规范到位，做好省级统筹各项准备。2023年重点优化医疗保障体系框架，完善大学生医保、公务员医疗补助等配套政策，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深入推进全民参保计划，努力实现“应保尽保”。大力发展惠民型商业补充医疗保险，根据不同人群“量身定制”不同产品，以不同人群的高发病种为重点保障范围，实行倾斜支付政策。（责任单位：市医疗保障局鹿城分局、区财政局、区卫生健康局）

（七）优化医保领域营商环境。打造医保服务“就近办”多功能电子地图，逐步实现全市医保业务“全城通办”和高频事项“跨省通办”。创建国家医保电子凭证结算区块链应用试点，持续推进医保电子凭证推广和应用和医保移动支付建设，实现日结算量超过1000笔的二级定点医院医保移动支付全覆盖。

巩固深化长三角和浙南闽北医保协作机制，实现全区跨省异地直接结算医院全覆盖。扩大门诊慢特病跨省直接结算联网医院范围达 49 家，提高跨省住院费用直接结算率达 60%，切实解决群众垫资跑腿难题。依托浙江政务服务网、“浙里医保”应用，实现 23 个医保政务事项 100%掌上办、网上办。做好省内小额个人账户转移接续“免审即办”工作，推动多部门跨部门数据共享，实现生育待遇核定支付“无感申办”，打造医保办事全程“不见面”服务模式，让群众办事更加省心、舒心。（责任单位：市医疗保障局鹿城分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大数据管理中心、区政务服务中心）

（八）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推进住院 DRG 改革提质增效，推动付费政策重点由 DRG 初期承认现状转向加大调节资源分配，积极稳妥推进总额预算下门诊 APG 改革实现年度具备模拟拨付条件，形成贯穿医保支付全周期和管理全流程的“门诊-住院”改革闭环。稳步探索基层医疗服务价格改革，研究建立基层医疗机构与公立医院联动的价格动态调整机制，构建基层医疗服务价格运行体系。深入实施口腔种植收费专项治理，争取单颗种植牙均费降低 30%以上。创新探索中药饮片价格监测指数，迭代完善中药饮片价格磋商长效成价机制。持续推进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逐年提升集采药品耗材在医疗机构年度总用量的占比，进一步释放改革红利。高标准推动最新国谈药品“双通道”落地，力争医疗机构国谈药配备率全市前

列，群众用药可及性全市前列。（责任单位：市医疗保障局鹿城区分局、区财政局、区卫生健康局）

（九）提升全民健康促进水平。实施同质同标城乡居民免费健康体检。健全慢性病早筛早诊早治制度，实施高血压、糖尿病等重点慢性病全周期管理，持续推进重点人群结直肠癌、慢阻肺等筛查干预，积极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专项行动。强化心理健康与精神卫生服务，加强常见精神障碍和心理行为问题干预，提升全民心理健康素养。强化儿童青少年近视、肥胖、脊柱弯曲异常筛查干预。推进残疾预防工作。2023至2027年，每年免费健康体检11万人以上。（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局、区教育局、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市医疗保障局鹿城分局、区残联）

（十）提升全民健身服务水平。实施全民健身体育场地设施普惠工程，合理布局百姓健身房、社区多功能运动场、农村全民健身广场等多类型体育健身设施，大力推动体育公园、环浙步道和嵌入式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大力推进公共体育“一场两馆”（体育场、体育馆、游泳馆）建设，推进区全民健身中心项目。落实符合条件的学校体育设施100%向社会开放。到2027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3平方米，基本建成城市社区“10分钟健身圈”，高质量实现行政村体育设施全覆盖。（责任单位：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区教育局）

三、工作保障

（一）强化统筹协调。区卫生健康局加强“病有良医”公共服务优享的统筹协调和整体推进，其他区级有关部门按照职责任务，分工负责、推动落实，切实履行责任，积极有序推进各项工作任务，确保取得工作实效。

（二）强化监测评价。加强对任务目标的定量监测和定性评价，进行数字化展示，及时开展工作调度。根据需要，适时进行“病有良医”部门会商，研究讨论工作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提出建议对策。

（三）强化宣传引导。加强“病有良医”相关工作的政策解读和信息发布，提高社会知晓度和民众参与度。要及时总结经验做法。要加大正面宣传和典型报道力度，为“病有良医”公共服务优享营造良好氛围。